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因 2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解锁的合计 17,67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0 年 3 月 6 日，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1,882,225 股减少至 71,864,552 股。

因前述事项，公司需修改《公司章程》，将注册资本由 71,882,225 元修改为 71,864,552 元，将公司股份总数由 71,882,225 股修改为 71,864,552 股。

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卢竑岩先生或其指定人员办理与本议案有关的市场监督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审批/备案及其他相关事宜，并签署与前述事宜相关的必要文件。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上网公告附件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